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
承辦人：黃純婷

電話：077995678#3036

電子信箱：clouidiar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中字第11037392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(41902384_110373926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高雄市社會學習領域歷史教學讀書會-『如何教導
閱讀與探究』」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貴校社會
領域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0學年度社會學習領域歷史教學讀書會實施計畫
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摘述如下(詳細內容請參閱附件實施計畫)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高中職、國民中學(含完中附設
國中部及國立附屬中學)以及國民小學有意願參與的社
會科教師。

(二)場次與主題

1、10月23日(星期六)14:00~17:00。主題：什麼是文本閱
讀。

2、11月6日(星期六)14:00~17:00。主題：教導「像史家
一般閱讀」—從教科書開始。

3、12月4日(星期六)14:00~17:00。主題：設計閱讀與探



究小活動—資料PK教科書。

(三)本案工作坊係延續性課程，每場次20人，請有意參加教師至少報名2場，全程3場皆能參與者優先錄取。

(四)研習地點：高雄市立明華國中第二會議室。。

(五)報名日期與方式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15日(星期五)止至
google41902384_11037392600A0C.sw <https://forms.gle/M6DjPMp3GEqrd5Pc7>填寫基本資料，將由主辦單位審核後寄送錄取信件。。

三、請惠予參加研習活動之教師公假登記，主辦單位將依實際參與情形，覈實發給研習時數，參與者研習者得於1年內覈實補休（課務自理）。

四、本案倘有疑義請逕洽本市明華國中社會領域黃麗蓉老師，
電話：07-5502001分機743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高中職(全)、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(均紙本)

